

和田市财政局文件

和田市财字〔2019〕93号

签发人：李刚

关于对 2020 年中央提前告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公示公告

根据《自治区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新扶贫领字〔2018〕27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的意见》（新财办〔2018〕31号）文件规定，现将和田市 2020 年中央提前下达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情况公示如下：

一、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8111 万元（和地财扶〔2019〕3 号）

二、资金结构

1. 扶贫发展资金 24440 万元;
2. 以工代赈资金 2493 万元;
3.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178 万元。

三、监督电话

接受全市各族人民群众及社会各界对以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实施、资金管理、效益发挥等进行监督。

监督电话：0903-2518500

